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朱哲剑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安徽万安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安徽万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目前新能源汽车市场产销持续增长,安徽万安项目产能也在提升扩大,导致电力需求量增加,公司拟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电费金额700万元,预计2022年度关联交易电费金额总计为1650万元。

安徽万安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万安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万安环境为万安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详见公司2022年8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3日